



漫谈简繁汉字之争

江藍生*

跟繁简汉字有关的误解

一、一般认为：大陆使用简化字，台港澳使用正体字/繁体字。这种说法在学术上不够严谨。

简体字（包括简化字）对繁体字而言。

简体字是指流行于群众之中、未经整理和改进的形体较为简易的俗字，不具法定性。简化字是指在简体字基础上，经专家整理改进，并由政府主管部门公布的法定简体字。

正体字对异体字而言。

异体字：跟规定的正体字同音同义而写法不同的字，如“攷”是“考”的异体字，“迻”是“移”的异体字。

正体字：规范的汉字字形。相对于“攷”、“迻”，“考”、“移”是正体字。台湾正体字指不包括简体字在内的汉字系统。大陆正体字指包括2,200多个简化字在内的汉字系统（与2,200多个简化字相对应的繁体字不是正体字）。

1986新版《简化字总表》2,235个，其中独体简化字482个（车、马、异、体），偏旁类推得出的1,753个。也就是说在大陆通行的简化字一共有2,235个。除此之外的汉字（一般称传承字，也就是台湾所说的正体字）是两岸四地共用的。未经简化的传承字在汉字体系中占大多数，如“日月山川、冰雪雨水、

上下左右、春夏秋冬、文化、研究、北京、上海、香港”等。

以国务院2013年8月正式发布的《通用规范汉字表》收字8,105来说，2,200多个简化字占比为27%，480多个独体简化字占比仅5.9%。《康熙字典》收47,000个字，2,200多个简化字占比为5%，480多个独体简化字占比仅1%。此外，《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规定繁体字、异体字在下列情形下可保留或使用：文物古迹、姓氏异体、书法篆刻、题词招牌的手书字、出版教学中需要使用的、其他特殊情况。因此说大陆禁止使用正体字是不符合事实的。

二、有人认为简化字是一些激进的知识分子所为，是共产党政府强行推行的，这也有违历史事实。

汉字是我们的祖先创造的，在我国几千年的文化史上，功劳卓著。汉字克服了国家和民族由于政治、地理和方言等等因素所造成的阻隔，维系了中华民族的统一；对汉字的认同心理仍然是维系海内外炎黄子孙的文化纽带，中华文明绵延了几千年都没有中断，汉字功不可没。但是汉字数量大，笔划多（龜17、龍16），读音乱（龟 guī1、龟裂 jun1、龟兹 qiu2），检索难，不利于文化的普及。这是不争的事实。

近代以来，一些先进的知识分子痛感，汉字如果不改革，将会严重影响国民教育。国民教育

*江蓝生，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员，学部委员，文学哲学部主任；专攻汉语历史语法与词汇，兼攻汉语词典学与辞书编纂，发表学术论文百余篇，出版专著、工具书等八部，主持修订《新华字典》第11版和《现代汉语词典》第6版。

上不去，国民素质提高不了，国家就不可能图强，所以近代以来，汉字改革运动与白话文运动、切音字运动、国语统一运动一直在蓬勃开展。汉字简化运动始于清末(陆费逵为首倡者)，五四运动提倡“汉字革命”，钱玄同、黎锦熙、杨树达、胡适等是积极推动者。1922年，钱玄同、黎锦熙等向当时的民国政府提出了《减省汉字笔划案》，其后蔡元培、邵力子、陶行知等200名文化教育界知名人士发起手头字运动，公布了《手头字第一期字汇》收字300个。1935年8月，国民政府教育部正式颁布了《第一批简体字表》(324字)，因保守势力的强烈反对，仅推行半年后就被废止了。

解放后推广普通话、汉字简化、制定和推行中文拼音方案的三大语文改革，是前一历史时期语言文字改革运动的继续和发展，最终在政府的领导下，在人民群众的支持下获得成功。简化字提高了书写效率，2,200多个简化字平均笔划为10.3笔，比相应的繁体字平均减少5.8笔。如：畢業典禮48笔/毕业典礼24笔，臺灣39笔/台湾17笔，圖書館40笔/图书馆23笔，國慶獻禮60笔/国庆献礼32笔。周有光先生说：“一种文化工具，只要易学使用，适合时代需要，它本身就会自动传播。”简化字受到人民群众的广泛拥护，掀起扫盲、学文化的热潮。1964年进行第二次人口普查时，也对国民的文化素质进行了调查。结果显示：13岁以上人口的文盲率已由解放初期的80%下降到32%。

汉字发展的历史表明，汉字自古以来主要是沿着简化的轨迹演变的，这体现在(1)汉字从甲骨文历金、篆、隶到楷书的历史演变过程中；(2)通用字特别是其中的常用字趋简的趋势。汉字简化工作顺应了汉字发展的这个总趋势，简化字绝大多数有约定俗成的历史基础，顺应了群众学习和使用的需要。

三、简化字破坏了汉字的结构，繁体字更能传承文化，为此大陆应逐步恢复繁体字

不可否认，繁体字从整体上更能反映汉字固有结构和汉民族的文化心理，但是简化字同样是我国历代人民创造的，也主要利用了形声、假借、会意等六书造字方法。没有人认为隶书楷书替代了甲骨文金文和大小篆就破坏了传统文化，同样不加区别一概地说简化字破坏了传统文化也未免过于武断。今天国人不穿对襟、大襟衣服改穿西服不能说破坏传统文化，怎么使用了一些简化汉字就是破坏中华文化呢？这些简化汉字大多数源自我国历朝历代，有约定俗成的历史基础，是中华文化土生土长的东西，不应该被排斥在中华汉字体系之外，犹如民间文学艺术不应该被排斥于中国文学艺术之外一样。

现行简化字绝大多数来源于古代的简体字，有一些来自草书和行书，还有一些是“古本字”，新中国吸收群众意见创制的仅占少数。有专家统计简化字源自先秦两汉的有159个(从、达、弃、丛、踊、聪、泪、众、庄)，源自魏晋南北朝的有32个(笔、爰、床、专、肤、乱)，源自隋唐时期的有29个(尘、余、还、坚、礼、制)，源自明清太平天国的有53个(国、罢、怀、欢、义、亲)，源自民国的有61个(沪、兰、叹、压、叶)，1949年以后新造的有104个(拥、产、业、胶、辽、运、筑、宁、庆、厂、开)。

汉字简化的方法沿用了传统六书主要构字方式：

- (1) 草书楷化：书(書)、为(為)、东(東)、乐(樂)、农(農)、专(專)；
- (2) 同音替代：出(齣)、丑(醜)、里(裏)、几(幾)；
- (3) 减省笔划：丽(麗)、巩(鞏)、号(號)、广(廣)、奋(奮)、医(醫)、疟(瘧)、肃(肅)、伞(傘)；



- (4) 采用古体：丰(豐)、从(從)、电(電)；
- (5) 符号代替：观(觀)、汉(漢)、戏(戲)、鸡(雞)、邓(鄧)、仅(僅)、凤(鳳)、对(對)、轰(轟)；
- (6) 会意法：泪，众，尘，灭，穷；
- (7) 形声简化法：惊(驚)、态(態)、邮(郵)、护(護)；

由上可见，简化字绝大多数有约定俗成的历史基础，有限度地使用它们同样也能传承中华文化。简化字在大陆已经使用了五十多年，有深厚的群众基础，在实践上是成功的。联合国把简化字作为中文的规范字体，成为国际标准，新加坡、马来西亚、泰国政府规定华人社会使用简化汉字。简化字电脑造字方便，形体清晰，也受到学习汉语汉字的世界人民的欢迎，有广阔的应用前景，后退既无道理也无必要。文字的使用由繁到简易，由简到繁，我们不能因为少数简化字不太理想就否定整个简化字系统，如果征询全社会的意见，我相信恢复繁体字的倡议不会通过。

对汉字简化工作的反思与 《简化汉字总表》修订的设想

如上所说，汉字简化的成绩是巨大的，但是也存在一些缺点。主要是在指导思想上有片面强调减少单字笔划和通用字的字数的倾向，造成一个简化字对应多个繁体字，给使用和繁简转换带来不便，也降低了港澳台同胞对简化字的认可度。

特别是文革中整理出“第二次简化字”，1977年12月公布第一表248个简化字，遭到全国各方人士的批评。国务院1986年6月24日命令废止“二简”，并指出，今后，汉字简化应持极其谨慎的态度，使文字在一个时期内相对稳定，以利社会应用。两次汉字简化方案的成败使我们深刻地认识

到，语言文字不可能一成不变，不可能脱离社会的发展；但经常变动，也会在社会上造成混乱。简化不是没有限度的，语言文字工作必须遵循语言文字的演变规律，顺乎自然，因势利导，不能急于求成。

不理想的简化字是少数，我认为充其量也就是三、四十个，如果可以重来，我有如下设想和建议。

一、吸收民国时期部颁《简体字表》中的合理简化字(5个)：

- (1) 么：广+么
- (2) 复：西下伏
- (3) 台：枱(使“台(臺)”与“枱(檯)”区分开来)
- (4) 尽：儘(使“尽”(盡) jìn 与“儘”(儘) jǐn 区别开来)
- (5) 划：“画+刂” huà

二、贯彻科学稳妥的选字四原则

(一) 首选偏旁类推简化字形(与原字形近、结构同，不改变音义，易学易转换)

- (6) 面(麵)“麵”改用“麵”(台湾同胞对“刀削面、冷面”感恐怖)
- (7) 团(團、糰)“糰”改用“米+团”
- (8) 曲(糲、麴)改用“糲”
- (9) 刮(颯)“颯”改用“风+舌”
- (10) 台(颱)“颱”改“风+台”
- (11) 坛(壇、鑊)“鑊”改用“缶+云”
- (12) 表(錶)“錶”改用“车+表”
- (13) 夸(誇)“誇”改用“讠+夸”，区别于“夸父”的“夸”
- (14) 致(緻)“緻”改用“糸+致”
- (15) 辟(闢)“闢”改用“门+辟”
- (二) 不增加破音字
- (16) 纤(繅、織)“繅”改用“糸+牵” qiàn；
纤 xiān (織)



- (17) 脏(臟、髒)、脏(臟) zàng; “髒”改“骨庄” zāng; 肮脏(骯髒)改“肮骨庄”; “肮” gāng: 颈项; 咽喉。
- (18) 只(隻、祇); 只 zhī; 只(祇) zhǐ
- (19) 干(乾、幹); 干(乾) gān; 干 gàn
- (20) 广(廣) guǎng; 广, 古: yǎn、ān 二读; 日文: “广+厶”(廣), 建议采用。“广+么”(麼)、么(幺)
- (三) 系统内字形一致
- (21) 斗(鬥) dòu, “门+斗”; 于古有征, 避免“斗”增加去声, 表内有例可循: 闹(鬧)、阅(閱)
- (22) 开(開) 门+开 鏟
- (23) 关(關) 门+关 联(聯)
- (24) 拟声词统一为“口”旁: 冬(鼕)改“咚”、当(噹)改“口+当”
- (四) 罕用字、笔划少的字不必简化
- (25) 别(別 bié、髻 biè)
- (26) 蒙(矇、濛、檬)
- (27) 系(係、繫) “系”不简化
- (28) 占(佔)
- (29) 布(佈)
- (30) 困(暍)
- (31) 亩(畝)
- (五) 其他
- (32) 宁(寧)、疇(疇)、拧(擰)、犴(犴)、泞(凜)、贮(貯)、伫(佇)、苜(苜); 建议: “寧”改用“宁”, 可偏旁类推; 取消“贮、伫、苜”字形, 恢复原字 (“貯”偏旁类推)。
- (33) 姓氏一般不简化 (“坐不更姓, 行不改名”, 有的可偏旁类推); 于(於)、赵(趙)、叶(葉)、邓(鄧)。

用简识繁，相向而行

为了加强两岸四地语言文字的交流，最终实现书同文的远景，目前内地应逐步做到用简识繁，在一定范围内简繁由之；台湾则用繁识简，在一定范围内繁简由之。台湾1979年公布了《标准行书范本》，收字4,010个，其中有793个手写简体字，与大陆简化字形同形近者694个。大陆《简化字总表》简化汉字2,235个，三成多的简化字是台湾当局认同、台湾同胞惯用的。这两个标准可以作为两岸汉字形体统一的基础。目前应在求同存异的基础上先规范两岸用字有异的对应关系(简繁、正异)，再在使用中取长补短整合“小异”，扩大“大同”，最终使双方渐行渐近。

为了使大陆逐步实现“识繁”，建议教育部在一部分中学初中一年级语文课先行试点增加讲解繁体字与简化字关系的课程，使学生能认识繁体字并掌握繁简对应关系，取得经验后在全国推开。这做起来并不困难，一学期足矣。现在的教育不惜为外语课安排大量学时，为甚么不能抽出很少的时间学习与简化字对应的繁体字知识呢？

其次，国家语委可组织专家对现行简化汉字半个世纪的实践进行总结梳理，对其中明显不合理、不理想的可做适当调整。当然，文字的变动必然会在一段时期内对使用造成不便，但从长计议，权衡利弊，我以为长痛不如短痛，越早动手越主动，半个世纪对于中华民族的千秋万代来说，只是弹指一挥间。为了两岸乃至在世界范围内最终实现“书同文”的目标，我们需要有长远的眼光，宽阔的胸怀以及当断则断的勇气。